附件1

**一、专业剧场纾困补贴的实施细则**

对2022年因疫情管控暂停营业的专业剧场，按照座位数给予一次性停业补贴；对疫情后加快复演的专业剧场，给予限流补贴。

**（一）支持对象**

 持有《演出场所经营单位备案证明》的民营专业剧场，信用记录良好，无被行业主管部门因违反防疫相关规定被约谈及警告记录的专业剧场。

**（二）支持标准**

1.一次性停业补贴：针对辖区内的专业剧场按照座位数，按300元/座的标准，给予一次性停业补贴；

2.限流补贴：对疫情后加快复演的专业剧场，对标市文旅局的纾困补贴细则，给予1500元/场的限流补贴。

**（三）申报材料**

免申即享

**（四）受理单位及联系方式**

咨询单位：上海市宝山区文化和旅游局

联系人：陈老师 陆老师

联系电话：66630312

地址：宝山区淞滨路1号